**采购需求（最终以发布采购公告为准）**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证书或有效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有资质的第三方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或提供基本开户银行2025年至投标截止前任意时间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或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0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或未拖欠税收的证明材料（以加盖税务机关印章的证明材料为准）；依法免税的，须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应证明；或承诺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⑤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0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以加盖社保机构印章或税务机关印章的凭证为准）；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社保机构出具的相应证明；或承诺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⑦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根据财政部财库（2016）125 号文件要求，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还在 执行期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若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取消我公司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⑧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及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事业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投标人须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行业属于**建筑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投标供应商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②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③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在投标截止日有在其他在建建设工程 （含已经获得中标通知书未开工）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注：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单位名称与供应商名称不一致的，由发证单位提供变更证明材料，否则视为非本单位人员。

**评审方法**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的是100分制，最高分确定成交供应商的综合评分法，由评标委员会在磋商会议现场评定并按本磋商文件相关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